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中食药质安促字〔2025〕59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医疗器械保湿剂》等四项团体标准的公告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我会批准发布由陆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提起的《医疗器械保湿剂》（编号 T/FDSA0086—2025）团体标准、由深圳凯士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起的《免活化二氧化氯皮肤黏膜消毒剂》（编号 T/FDSA0087—2025）团体标准、由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提起的《医疗产品灭菌器、灭菌过程和清洗消毒器用水质量指南》（编号 T/FDSA0088—2025）团体标准和由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提起的《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灭菌系统》（编号 T/FDSA0089—2025）团体标准，自 2025 年 9 月 21 日起实施。

现予公告。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2025 年 8 月 21 日

